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10月20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等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6年10月23日10:00，会议在公司阿尔卑斯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与表决，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5,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宋扬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同时因公司拟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全权办理相关工商

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11月9日（周一）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特此公告。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4 日